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起停牌，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和 2017 年 9 月 2 日披露的《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8）、《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9）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本公司拟进行的资产收购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本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11 日起继续停牌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，即自 2017 年 8 月 28 日起，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，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9 日披露的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0），并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 2 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停牌前 1 个交易日（2017 年 8 月 25 日）公司股东总数及前 10 大股东、前 10 大流通股股东情况，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1）。

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相关事项较多，所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28 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，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5）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各相关方正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相关工作。由于相关工作还在进展过程中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1 日